

附件二、各年度本國銀行資本等級劃分標準

一、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8.0%以上	4.5%以上	3.5%以上
資本不足	6.0%以上，未達8.0%	未達4.5%	未達3.5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6.0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

二、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8.0%以上	5.5%以上	4.0%以上
資本不足	6.0%以上，未達8.0%	未達5.5%	未達4.0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6.0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

三、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8.0%以上	6.0%以上	4.5%以上
資本不足	6.0%以上，未達8.0%	未達6.0%	未達4.5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6.0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

四、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8.625%以上	6.625%以上	5.125%以上
資本不足	6.625%以上，未達8.625%	未達6.625%	未達5.125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6.625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

五、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9.25%以上	7.25%以上	5.75%以上
資本不足	7.25%以上，未達9.25%	未達7.25%	未達5.75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7.25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

六、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9.875%以上	7.875%以上	6.375%以上
資本不足	7.875%以上，未達9.875%	未達7.875%	未達6.375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7.875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

七、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108年以後

資本等級	資本適足率(%)	第一類資本比率(%)	普通股權益比率(%)
資本適足	10.5%以上	8.5%以上	7%以上
資本不足	8.5%以上，未達10.5%	未達8.5%	未達7%
資本顯著不足	2.0%以上，未達8.5%	—	—
資本嚴重不足	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者。銀行淨值占資產總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者，視為資本嚴重不足。	—	—